

# 洞口县人民政府

## 洞口县人民政府 关于金乔砖厂环境污染问题（第十三批 D2SY202403260013）调查处理情况的报告

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：

2024年3月26日，我县接到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第十三批D2SY202403260013号信访举报事项，现已办结，将办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邵阳市金乔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，位于湖南省邵阳市洞口县毓兰镇瓜卜村，法人代表为王金兵。主要利用外购煤矸石等矿渣作为生产的主要原料，设计现年产能够达到8000万块/年。该砖厂于2017年8月10日取得环评批复，2019年通过环保验收。

### 二、调查核实情况

（一）关于投诉人对3月15日高沙镇双合村王某多年非法野蛮采矿的投诉处理结果不满意

2024年3月27日至3月29日，县自然资源局、高沙镇人民政府组织工作人员对原矿区周边村民群众、高沙镇茶铺村村支



两委进行了走访调查谈话，高沙镇茶铺村民委员会出具了《对洞口县高沙镇双合村（现茶铺村）王金兵非法采矿的信访满意程度的情况说明》，罗君、杨守石、杨守礼等 20 多位周边村民填写了《洞口县高沙镇双合村王金兵非法开采信访件满意度调查表》，均表示对该信访件办理表示满意。

（二）关于毓兰镇和花园镇交界处金乔砖厂，排污设备未使用，作业时产生浓烟，污染环境

2024 年 3 月 27 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现场核查，该厂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停火停产后，正在对脱硫塔和脱硫池进行全面升级改造，至今未点火生产。调取了该厂用电记录，每天用电量仅为生活和改造用电。通过查阅 2023 年度 5 月份、11 月份两次委托检测报告，显示各项检测结果达标，反映问题不属实。

### 三、处理和整改情况

无

### 四、问责情况

无

### 五、办结情况

已办结

### 六、下一步工作

县自然资源局要加强矿区生态修复管护，保证种植树苗成活率和生态修复质量，提高群众满意度获得感。市生态环境局洞口分局要加强对金乔砖厂环境日常监管，确保企业守法运营。





经办人：廖洪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13973937986  
雷明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18975758265  
谢瑞生 县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18075923123  
潘龙辉 县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 15173929771

附件：1. 《对洞口县高沙镇双合村（现茶铺村）王金兵非法采矿的信访满意程度的情况说明》及村民满意度调查表

2. 企业营业执照、停产报告及现场检查记录、检查照片、企业用电记录

3. 2023年度5月份、11月份委托检测报告

